

切結書

本人_____ (中文姓名) 欲報考貴校 2021 年在港就讀港澳生及港澳具外國國籍之華裔學生來臺春季班新生入學單獨招生，因申請時尚未符合「香港澳門居民來臺就學辦法」第二條有關「最近連續居留境外六年以上」之規定，本人同意至西元 2021 年 1 月 31 日止，應提出符合「香港澳門居民來臺就學辦法」所定連續居留港澳或境外期間之港澳學生資格規定，否則應由貴校撤銷原錄取資格。

此致

國立中央大學招生委員會

立切結書人： (簽名)

護照號碼：

通訊地址：

連絡電話：

西元 2020 年 月 日